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 11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印凤梅、韦艳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对外投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 2016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12日上午8时00分至9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张家港市乐余镇常丰村 公司四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张家港市乐余镇常丰村育才路153号公司

邮编：215622

联系人：陈志海

电话：0512-82505981

传真：0512-5852518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